

证券代码：836908

证券简称：乔发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乔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1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仇正余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乔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监事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9 号——创新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监事会对 2024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我们未发现参与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我们保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监事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情况，决定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监事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和 2025 年度预算方案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监事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公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审阅，公司 2024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为股东丁治椿夫妇为公司提供担保。

2024 年度，公司因业务经营需要向银行申请贷款，为了使公司能够顺利获得合计 193,127,873.00 元的贷款，公司股东丁治椿夫妇为公司提供相应的个人信用保证。此关联担保行为的发生是公司股东为公司开展业务提供财务支持，且关联担保事项主要是关联方以个人信用担保为公司补充流动资金提供担保，公司未支付任何对价。

经核查，确认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在平等、协商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价格公允、公平、合理，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监事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 25000 万元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办理日常经营所需业务，拟由股东丁治椿夫妇为该等授信提供

关联担保，此担保的期限以银行审批为准，在银行审批的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滚动使用。

经核查，上述关联交易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达成交易协议。定价依据公平、合理，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监事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安排有关部门专人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自查，根据自查情况编制了《2024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监事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增加公司投资收益，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拟办理开立证券账户相关手续，授权总经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在市场上购买安全性高、保本型、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并办理相关手续，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授权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持续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监事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安排有关部门专人对公司资金占用情况进行自查，根据自查情况编制了《关于苏州乔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监事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2 年和 2023 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苏州乔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专项说明》、《苏州乔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和《苏州乔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2 年和 2023 年财务报表和附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监事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实际控制人与投资方签订对赌协议及对赌协议终止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公司梳理发现，公司实际控制人在公司 2018 年、2021 年、2022 年定向增发股份时与存在投资方约定特殊投资条款情形，公司在发现上述事项后及时进行

了规范和解除。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监事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公司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监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提名仇正余、关歌生两位同志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监事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乔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苏州乔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